

国家税务总局随县税务局

税务事项通知书（核定应纳税额通知）

随县税 通〔2025〕 9990 号

纳税人识别号：42132168845371X

纳税人名称：湖北富达彩印印务有限公司

事由：核定应纳税额通知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三十五条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第四十七条规定

通知内容：我局核定了你（单位）的应纳税额（详见下表）。

请你（单位）接到通知后于限缴日期前将相关税款缴纳入库。

核定征收税款明细表

征收项目	征收品目	税款所属期起	税款所属期止	核定计税依据金额	税率或征收率	核定税额	已入库税款	应补缴税款	限缴日期
企业所得税	应纳税所得额	2025-01-01	2025-03-31	33521.85	0.2	6704.37	0.0	6704.37	2025-04-18

税务机关（公章）
2025 年 07 月 15 日